

## 元朗地區管理委員會進展報告

元朗地區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四日舉行二零一零年度第三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 處理元朗市店舖違例擴展營業範圍的工作計劃

2. 元朗民政事務處(民政處)表示，處理元朗市店舖違例擴展營業範圍的工作計劃分三個階段進行；第一階段以宣傳及教育工作為主，該處已透過當區區議員和元朗商會向商戶派發宣傳單張，並會由本年六月一日開始在區內懸掛大型宣傳橫額，以及於六月上旬在元朗大橋街市一帶進行跨部門的宣傳教育工作。

### 要求改善行人天橋及隧道的衛生事宜

3. 民政處已致函路政署，要求跟進區內行人天橋及隧道的衛生事宜。根據路政署的回覆，該署已巡查委員關注的天水圍行人天橋及隧道，並會加強留意區內行人天橋及隧道的衛生事宜。另外，該署與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在清潔行人天橋及隧道的分工方面，早已有共識，日後亦會繼續合力保持社區整潔。

4. 食環署闡述該署與路政署在清潔行人天橋及隧道方面各自的職權範圍。食環署負責行人天橋及隧道的每日例行清潔工作，包括清理行人天橋及隧道上的穢物。路政署則負責路面及牆壁的清潔工作，例如清理香口膠漬和塗鴉，並會每月指派承辦商清洗行人天橋及隧道。食環署表示，該兩個部門會就清潔問題加強溝通和合作。

5. 主席表示元朗區議會亦曾討論此課題，路政署及食環署應緊密聯繫，加強留意區內行人天橋及隧道的衛生情況。委員如發現上述設施的衛生情況欠佳，可向民政處、路政署或食環署反映。

### 處理公共屋邨違例飼養狗隻的問題

6. 有委員關注區內公共屋邨違例飼養狗隻所衍生的環境衛生問題，並表示有關情況在天耀邨休憩處尤為嚴重，希望房屋署加強打擊上述問題。委員建議，房屋署應向已獲「可暫准許可」飼養狗隻的住戶加強宣傳工作，提醒住戶保持環境衛生整潔，並應定期巡查住戶所飼養的狗隻，確保獲「可暫准許可」飼養的狗隻未被更換。

7. 房屋署表示，該署正進行全港公屋狗隻普查，其間會根據狗隻所植入的晶片內載的資料，確定該狗隻是否獲暫准許可飼養。如發現住戶未經許可而飼養狗隻，該署會執行扣分制，打擊住戶非法飼養狗隻的情況。

8. 主席請房屋署加強留意屋邨內違例飼養狗隻的問題，並希望該署完成全港公屋狗隻普查後，向委員匯報結果。

#### 有關博愛交匯處改善工程的進展

9. 有委員促請土木工程拓展署(拓展署)盡快開展「博愛交匯處改善工程」，並指出位於青山公路(元朗段)西行新元朗中心對面的巴士站已向東遷移約 100 米，由於該處欠缺過路設施，有部分市民在不安全的情況下橫過馬路。委員建議拓展署要求 YOHO Town 發展商新鴻基地產有限公司(新鴻基)先興建連接 YOHO Town 二期及三期的行人天橋及開放予公眾使用，以減少交通意外發生的機會。

10. 拓展署回應，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已於本年四月九日批准「博愛交匯處改善工程」，路政署會申請撥款及進行招標程序，以便展開工程。拓展署會與新鴻基商討加快興建行人天橋的可行性，而相關部門亦會在行人天橋落成前，研究臨時方案，保障市民安全。

11. 運輸署補充，現時位於青山公路(元朗段)西行近新元朗中心對面的巴士站，將於道路工程完成後遷回原址，如有進一步的搬遷安排，該署會通知相關委員及市民。該署亦會加強與新鴻基溝通，待青山公路(元朗段)的掘路工程(近連接攸田東路及新元朗中心的行人天橋)完成後，該署會促請巴士公司將巴士站遷回原址，方便市民使用行人天橋橫過馬路。

檔案: YL 14/15/1

元朗民政事務處

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七日